

广水市2023-2025年霞家河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勘察设计项目(HBGS-202401SL-002001001)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S-202401SL-002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水市2023-2025年霞家河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勘察设计项目已由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广发改审批服务【2023】130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水市水利和湖泊局，建设资金来自其他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其它(债券资金)：100.0%招标人为广水市水利和湖泊局，招标代理机构为广水市鑫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水市 霞家河水库灌区

建设规模：1、(1)霞家河干渠治理长度39.716km。疏挖总长度39.716km。衬砌型式为三种，分别为C30砼预制块护坡、C30砼预制六棱块护坡和M10浆砌石挡墙。其中：①C30砼预制块护坡。左岸衬砌总长度29.76km，桩号为8+960-11+425、11+525-13+296、14+320-15+500、16+320-16+550、16+650-16+950、17+150-20+000、27+685-48+640；右岸岸衬砌总长度29.86km，桩号为8+950-13+295、14+320-15+500、16+320-16+550、16+650-16+950、17+150-20+000、27+685-48+640；②C30砼预制六棱块护坡。左岸衬砌总长度0.69km，柱号分别为、15+500-16+190；右岸衬砌总长度0.69km，桩号为15+500-16+190。③M10浆砌石挡墙。左岸衬砌总

长度6.0km，桩号为21+685-27+685；右岸衬砌总长度6.0km，桩号为21+685-27+685。(2)霞家河文渠疏挖衬砌治理总长度1786m。

2、骨干渠系建筑物工程：骨干梁系建筑物更新改造119处。其中拆除重建泄洪闸3座、分水闸3座、机耕桥10座，维修加固泄洪闸1座，新建提水泵站5处，新建直灌口98处。3、用水量测工程：按照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的有关要求，结合灌区骨干渠道、渠系建筑物改造与布置，本项目在主要干支渠渠首处和分水口，新建量测水设施35套，并设置数据采集及传输设备，建设灌区综合管理服务系统、视频图像系统，实现量水目标控制。4、工程管护工程：新修巡检道路15km，维修巡检道路5.0km，维修施工便道50处。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广水市2023-2025年霞家河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服务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计划勘察设计/勘察/设计服务期：35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02-20。其中：实际服务期从合同签订时开始，至本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获得批复结束。

2.3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或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3)近 5 年(自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

算 60 个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下同)承接过类似水利工程勘察设计业绩。(4)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工程类专业中级技术职称。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3.4本次招标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本项目属性：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其它要求：/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给予或不给予）经济补偿。 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5.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4年01月09日至2024年01月15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

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01月30日 09时00分

6.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7. 投标相关事宜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fwpt.cn）中国广水网（<http://www.guangshui.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水市水利和湖泊局

代理机构：

广水市鑫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水市应山办事处四贤路5008号

邮编：432700

联系人：熊先生

电话：0722-6884050

传真：

电子邮件：

网址：

开户银行：

账号：

备注：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网址：

开户银行：

账号：

广水市十里办事处清水桥社区开明路强海鞋厂斜对面

432700

孙女士

0722-6286822

2024年01月08日